

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

市中政字〔2024〕19号

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及 2023 年度重大行政 决策事项目录调整情况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部门：

为进一步规范重大行政决策程序，促进政府科学、民主、依法决策，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根据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713 号）、《山东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（省政府令第 336 号）以及《济南市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若干规定》（市政府令第 287 号），现将区政府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予以公布，同时调整 2023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。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，积极做好决策草案拟定工作，认真履行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等法定程序，适时将

所承担的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提交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决定。

- 附件：1.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
项目录
2.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
项目录（调整后）

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

2024 年 5 月 29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 1

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
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序号	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名称	主要承办单位	计划完成时间
1	《济南市市中区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产业转型升级行动计划》	区工业和信息化局	2024 年 8 月
2	《关于进一步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实施意见》	区文化和旅游局	2024 年 9 月

附件 2

**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
2023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（调整后）**

序号	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名称	主要承办单位	计划完成时间
1	2023 年济南市市中区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	区住房城乡建设局	2023 年 11 月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人武部，
区法院，区检察院，区监察委，区各人民团体，驻区有关单位。

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 年 5 月 29 日印发
